

宿州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推进延期交房等矛盾纠纷化解处置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埇桥区、灵璧县住建局，砀山县、萧县、泗县房管中心，中心有关单位：

为推动商品房项目“烂尾”等问题楼盘处置，解决延期交付等矛盾纠纷，依据《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延期交房等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处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要求，现就推进延期交房等矛盾化解处置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各单位根据梳理排查出的问题清单（附件1），加快分批分类化解矛盾纠纷，研究制定“一项一策”整改方案，明确具体措施和工作时限，积极推进。

2. 各单位要加强动态排查，对新发现问题及时制定风险处置方案，化解矛盾纠纷。要针对暴露出的监管漏洞及时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依法查处房地产领域各环节违法违规行为。

3. 为压实责任，严肃纪律，推动工作落实，各单位要成立工作专班。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对各地各单位问题楼盘等矛盾纠纷处置工作进展情况督查、通报，并将检查结果上报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4. 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前将辖区政府分管领导、本单位分管领导、具体承办人员名单(附件 2)及项目整改方案(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报送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各责任单位每月 15 日、30 日前报送项目整改推进情况(附件 3)。

房地产开发项目联系人:张颖,电话:0557-3956025;邮箱:sfgzxfck@163.com;

物业服务项目联系人:赵路,电话:0557-3022707;邮箱:sfgzxwyk@163.com。

- 附件: 1.宿州市延期交房项目矛盾纠纷化解处置责任清单、
宿州市物业服务矛盾纠纷化解责任清单
2.宿州市延期交房等矛盾纠纷化解处置工作人员名单
3.宿州市延期交房等矛盾纠纷化解处置工作进度表

宿州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19日

